

# 汉字类化与碑刻典故变体\*

董憲臣

**摘要：**歷代碑刻文獻中存在一定數量的包含類化字的典故變體。這些變體類型豐富，可以從典故中包含的類化字數量、類化促動因素的顯隱、同一典故常體所具有的類化變體數量等不同角度進行劃類分析。從類化視角出發進行考察，有助於碑刻典故詞語的考釋與破解。

**關鍵詞：**漢字類化；碑刻；典故；類化變體

## 一、引言

大量用典是碑刻文獻，尤其是碑碣墓誌的一個鮮明特點。出於悼念、頌贊等特殊的表達需要，碑誄、墓誌銘在行文上講求典雅凝練，在形式上講求和諧整飭，這些都為典故詞語的滋生和使用創造了極佳條件。東漢以來的碑刻語料中，典故詞語數量繁多、典源複雜、變體多樣，具有重要的語言、歷史、文化研究價值。

從來源的角度看，碑刻典故詞語大多出自對先前時代典籍語句的縮略或割截。同一個典故，受使用者、使用時代、使用文體、使用語境、表達需要等因素的制約，形成了若干個表層形式和內在意義存在關聯的典故變體<sup>1</sup>。這些變體在典面上的區別，大多體現為擇字不同、字數多寡等方面。如“孟母三遷”這則典故，在碑刻中就存在“孟母三徙”“孟母徙宅”“孟母求鄰”“徙鄰”“擇鄰”“三遷”等十餘個變體形式。

關於碑刻用典的情況，章紅梅、徐志學、毛遠明<sup>2</sup>等學者都作出了很好的調查研究。我們這裏要討論的對象主要是包含類化字的典故變體（以下簡稱“類化變體”）。所謂“類化”，通常指“文字受自身形體或者相鄰文字結構的影響，以及受使用環境中相關辭彙語義的沾染，在思維類推作用下，產生的非理性形體類推，增加或者改變其中一個

---

\* 本文是教育部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一般項目“歷代碑刻文字類化現象研究”（14YJC740018）的階段性成果，曾在中國語言學會第十九屆學術年會上宣讀。

1 徐志學：《魏晉南北朝隋唐五代石刻用典研究》，上海交通大學出版社，2013年，第57-58頁。

2 參見章紅梅《漢魏六朝石刻典故詞研究》，西南大學漢語言文獻研究所碩士學位論文，2006年；徐志學《魏晉南北朝隋唐五代石刻用典研究》；毛遠明《典故破解與石刻文字考證》，《古漢語研究》2013年第3期。

字的構件或偏旁”<sup>3</sup>。經由類化途徑而產生的字叫作類化字。例如“葛覃”，典出《詩經·周南·葛覃》，多用於歌咏婦德。六朝碑刻常見作“葛覃”者，如北魏正光四年《常季繁墓誌》（《北圖》4/136<sup>4</sup>）、北齊天統三年《吐谷渾靜媚墓誌》（《漢魏校注》9/261）等，其中“覃”受前字影響而增“艸”符作“覃”，使得該詞獲得了一個新的變體形式。這種變體形式不體現為用典擇字的差異，而體現為記錄典故詞語的文字被相應的類化異體所代換，從而在詞形上與典故常體有別。典故的類化變體，在碑刻文獻中所見頗夥，且具有文字學上的討論意義，然而似乎尚未引起學界的充分關注。試申述之。

## 二、碑刻典故類化變體的類型

碑刻典故類化變體類型豐富，可以從不同角度進行分類觀察。例如根據典故中包含的類化字數量，可分為全典變體與單字變體兩類；根據類化促動因素的顯隱，可分為顯性變體與隱性變體兩類；根據同一典故常體所具有的類化變體的數量，可分為單形變體與多形變體兩類。

### （一）全典變體與單字變體

全典變體指構成典故的所有字都發生類化的變體。最常見的情形是表名物的典故詞語受其所屬義類的影響而添加相應的表義構件。例如：

#### 【瓏琤】

東魏武定元年（543）《王偃墓誌》：“如彼瓏琤，聲價遠聞；如彼鳴鶴，振響騰雲。”（《北圖》6/99）

按：“瓏琤”，本作“隋（隨）侯”，即“隨侯珠”之省，其典源故事較早見載於東晉干寶《搜神記》卷二十《隨侯珠》：“隋縣澠水側，有斷蛇丘。隨侯出行，見大蛇，被傷中斷，疑其靈異，使人以藥封之，蛇乃能走……歲餘，蛇銜明珠以報之。珠盈徑寸，純白，而夜有光明，如月之照，可以燭堂。故謂之‘隨侯珠’，亦曰‘靈蛇珠’，又曰‘明月珠’。”六朝及其後的墓誌常用以贊美墓主賢才如玉，或又省作“隨（隋）珠”“蛇珠”等。北齊天保八年（557）《高叡修定國寺塔銘碑》：“幼秉蛇珠，崔臺擒口。”（《北圖》7/61）唐貞觀十年（636）《王玉兒墓誌》：“隋珠閒出，荆玉叢生。”（《唐彙編》頁43）“隨侯珠”因歸春秋戰國時期隨國君主隨侯所有而得名，又因屬玉器，故上揭《王偃墓誌》添加“王（玉）”符以示其類屬。

#### 【鵲鳩】

<sup>3</sup>參見毛遠明《漢魏六朝碑刻異體字研究》，商務印書館，2012年，第335頁。關於類化的界定，學界仍存在一定的爭議，各家在表述上仍未達成一致，此處僅列舉其中一種較具代表性的觀點。

<sup>4</sup>本文所引碑刻字例均注明拓片出處，斜綫前的數字表示冊數，後表頁數。為求行文簡潔，碑誌拓本彙編資料採用簡稱：《北圖》指《北京圖書館藏中國歷代石刻拓本彙編》，《漢魏校注》指《漢魏六朝碑刻校注》，《隋匯考》指《隋代墓誌銘匯考》，《隋唐彙編》指《隋唐五代墓誌彙編》，《唐彙編》指《唐代墓誌彙編》，《唐彙編續集》指《唐代墓誌彙編續集》，《唐附考》指《唐代墓誌銘彙編附考》。以上著作詳情見附注。

北魏建義元年（528）《元略墓誌》：“鵲鴝懷感，喪亂未申，岐肆北海，君寓東岷。”（《北圖》5/101）

按：“鵲鴝”，本作“脊令”，一種水鳥，又名雛渠。《詩經·小雅·常棣》：“脊令在原，兄弟急難。”毛傳：“脊令，雛渠也，飛則鳴，行則搖，不能自舍耳。”鄭玄箋：“雛渠，水鳥，而今在原，失其常處，則飛則鳴，求其類，天性也，猶兄弟之於急難。”後因以“脊令”喻兄弟友愛，急難相顧。“脊令”屬鳥，故上揭墓誌添加“鳥”符以示其類屬。《康熙字典·鳥部》：“鵲鴝，本作脊令。”

又如：

“冥靈”，神話中的樹木名。《莊子·逍遙遊》：“楚之南有冥靈者，以五百歲為春，五百歲為秋。”北魏正光五年（524）《元昭墓誌》作“冥檣”。（《北圖》4/160）

“尾閭”，古代傳說中泄海水之處。《莊子·秋水》：“天下之水，莫大於海。萬川歸之，不知何時止而不盈；尾閭泄之，不知何時已而不虛。”北齊天保六年（555）《報德像碑》作“混濶”。（《北圖》7/48）

“莫邪”，古代傳說中的寶劍名，因鑄造者干將之妻莫邪而得名。事見《吳越春秋·闔閭內傳》。後世因以指代良劍。東漢中平元年（184）《司隸從事郭究碑》作“鏌鋹”。（《隸釋》卷十）

單字變體指構成典故的某個單字發生類化的變體。一個典故詞語在形成之後，隨着表述功能的相對固化，其構成成分的內聚性逐步增強，使用者傾向於將其視為一個內部不可分析的整體，更注重其外在表意性。在書寫時，有時會通過增添、改換某字偏旁、構件移位等方式使一字與詞內他字偏旁一致。這是單字類化中最常見的一種情形。上文提及的“葛覃”作“葛覃”即是一例。

#### 【岷山】

唐永徽二年（651）《姚潔墓誌》<sup>5</sup>：“貌符洛浦，體狀岷山。”

按：“岷山”，本作“巫山”，指四川盆地東部、湖北、重慶、湖南交界一帶的連綿群峰。戰國時楚襄王傳有游高唐而夢巫山神女薦枕事。見《文選·宋玉〈高唐賦序〉》。後因以“巫山”作為美女的代稱。上揭墓誌即借“洛浦（指洛神宓妃）”“巫山”贊墓主之體貌出眾。“岷”即“巫”之俗體，涉下字“山”而增“山”符。《中華字海·山部》（頁444）收“岷”字，出處正是上揭墓誌。《漢語大字典》未收此字，當據補。

“巫”俗作“坐”。如隋大業九年（613）《竇盧氏墓誌》：“雲銷坐嶺，雨霽高唐。”（《隋匯考》4/341）故“岷”可類推作“岷”。唐貞觀十四年（640）《秦詳兒墓誌》：“仙路雲飛，岷山佩響。”（《唐附考》1/299）

#### 【磻溪】

唐貞元九年（793）《呂思禮墓誌》：“運籌海內，氣徹於滄溟；據石磻溪，勢臨於吳嶽。”（《隋唐彙編》12/133）

按：“磻溪”，本作“磻溪（谿）”，在今陝西寶雞市東南，傳說為呂尚（姜子牙）未遇文王時垂釣處。亦借指呂尚。《續博物志》卷八：“汲縣舊汲郡，有硤水為磻溪，太公釣處，有太公泉、太公廟。”墓主姓呂，故遙尊呂尚為先祖，稱述其事迹。此處“溪

<sup>5</sup>拓片見故宮博物院編：《唐趙君夫人姚氏墓誌》，紫禁城出版社，2010年。

(溪) ”涉上字“礪”而換形符爲“石”。

### 【岐嶷】

東漢《劉熊碑》：“誕生照明，岐嶷踰絕。”（《隸釋》卷五）

按：“岐嶷”，本作“岐嶷”，典出《詩經·大雅·生民》：“誕實匍匐，克岐克嶷。”毛傳：“岐，知意也；嶷，識也。”“克岐克嶷”後縮略爲“岐嶷”，用以形容幼年聰慧。“嶷”本爲上下結構，或受“岐”的影響而變爲左右結構。又如北魏永安二年（529）《元純地墓誌》：“岐嶷發自韶年，窈窕傳於廿日。”（《北圖》5/126）隋大業二年（606）《董敬墓誌》：“君生而岐嶷，長而倜儻。”（《隋匯考》3/175）

又如：

“騶虞”，北魏太和十八年（494）《吊比干文》作“騶驢”（《北圖》3/21）；

“振鷺”，北魏建義元年（528）《元讞墓誌》作“鷺鷺”（《漢魏校注》6/196）；

“滋蘭”，東魏武定二年（544）《元湛墓誌》作“滋瀾”（《北圖》6/109）；

“匪懈”，唐永徽六年（655）《張須摩墓誌》作“愜懈”（《唐附考》3/273）；

“灌木”，唐景雲二年（711）《李君妻裴氏墓誌》作“權木”（《北圖》20/141）；

“掎角”，北魏正光四年（523）《席盛墓誌》作“掎掬”（《漢魏校注》5/176）<sup>6</sup>；

“弄璋”，北魏永熙二年（533）《乞伏寶墓誌》作“弄璋”（《北圖》5/185）；

“濯纓”，北齊河清三年（564）《道政四十人等造像記》作“濯纓”（《北圖》7/138）；

“伐檀”，北齊天統元年（565）《張起墓誌》作“椳檀”（《北圖》7/168）等。

### （二）顯性變體與隱性變體

顯性變體指典故詞語受字內構件、上下文中出現的他字形體等可見因素影響而產生的類化變體。從這角度來說，構成一個典故詞的幾個語素（書面表現爲單字）也是彼此互爲語境的，它們存在相互制約的關係。如“弄璋”一詞，“弄”是“璋”的語境，“璋”也是“弄”的語境。因此，上文列舉的“岷山”“岐嶷”諸例均屬顯性變體。此外，顯性變體大致還包括如下兩種類型：

一類是典故詞語中的某字受使用語境（非詞內）中的他字影響而產生類化字形的變體。例如：

#### 【解汾】

唐元和五年（810）《郭超岸墓誌》：“乘時拯溺，釋難解汾。”（《隋唐彙編》河南卷頁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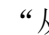
按：碑字“汾”即“紛”之變。“釋難”“解紛”，語出《戰國策·趙策三》：“所貴於天下之士者，爲人排患、釋難、解紛亂而無所取也。”碑字受對文“溺”之影響而換“冫”符。

另一類是典故詞語中的某字發生字內類化而產生的變體。字內類化是文字內部發生的類化現象，指一字的某構件受到字內其他構件的影響而在寫法上與之趨同。例如：

#### 【鬣心】

北魏普泰二年（532）《韓震墓誌》：“鬣鬣鬣心之妙，影響蜻翼之奇。”（《北圖》

<sup>6</sup> “掎角”及其下三例參見毛遠明《漢魏六朝碑刻異體字研究》，商務印書館，2012年，第335-366頁。

按：“虱心”，本作“蝨心”，即蝨子之心，謂細小之物。典出《列子·湯問》：“昌以鼈懸虱於牖，南面而望之。旬日之間，浸大也；三年之後，如車輪焉。以睹餘物，皆丘山也。乃以燕角之弧、朔蓬之箛射之，貫蝨之心，而懸不絕。”張湛注：“以强弓勁矢射虱之心，言其用手之妙也。”“蝨”，《說文·虫部》小篆作，“从虫𠂔聲”。碑變作“虱”，“𠂔”之左下構件“十”受下部二“虫”影響也變作“虫”。

隱性變體指典故詞語受其所屬或所關涉義類、頭腦中相關他字等不可見因素影響而產生的類化變體。根據影響因素的不同，大致可將隱性變體分為如下三種類型：

一類是受典故詞語自身義類影響而產生類化字形的變體。上文列舉的“瓏瑛”“鵲鴿”諸例均屬這種類型。又如：

#### 【龍媒】

唐永徽五年（654）《王素墓誌》：“驥足龍媒，遠司蕃牧。”（《唐附考》3/161）

按：“龍媒”，本作“龍媒”，典出《漢書·禮樂志》：“天馬徠龍之媒。”顏師古注引應劭：“言天馬者乃神龍之類，今天馬已來，此龍必至之效也。”後因稱駿馬為“龍媒”，又引申喻良才。北齊武平五年（574）《李琮墓誌》：“種自龍媒，篤生奇士。似珠四照，如驥千里。”（《北圖》8/55）“龍媒”既指駿馬，故“媒”受該義影響而換形符“女”為“馬”。上揭《王素墓誌》即是如此。

一類是受與典故相關的他字形體影響而產生類化字形的變體。例如：

#### 【鷓溟】

唐永淳元年（682）《燕秀墓誌》：“若夫分源引派，架鼇水而疏瀾；自北徂南，運鷓溟而徙翰。”（《唐附考》10/191）

按：“鷓溟”，本當作“鯤溟”，典出《莊子·逍遙遊》：“北冥有魚，其名為鯤。鯤之大，不知其幾千里也。化而為鳥，其名為鷓。鷓之背，不知其幾千里也……是鳥也，海運則將徙於南冥。”“鯤”與“鷓”是莊子假托的大魚大鳥，後世因以“鯤鷓”喻至大之物。唐天寶三年（744）《周思忠墓誌》：“雖鯤鷓其大，用之莫齊。”（《唐彙編續集》頁595）或作“鷓鷓”，“鯤”受“鷓”之形體影響而換形符“魚”為“鳥”，與“鷓雞”字之異體同形。武周天冊萬歲元年（695）《封抱墓誌》：“鷓鷓蝸鸞，須彌芥子，傳薪指一，物化無二。”（《唐彙編》頁880）上揭《燕秀墓誌》之“鷓溟”，謂鯤魚所生長之遼闊海域。“鷓”即“鯤”之異，然而導致其形體改變的“鷓”字並未出現在語境中，可算作一種隱性類化的情形。

還有一類是典故詞語內的某字受其自身所屬或相關義類影響而發生類化的變體。例如：

#### 【縣菘】

北齊天保五年（554）《高顯國妃敬氏墓誌》：“峩峩締構，藹藹縣菘。”（《漢魏校注》8/334）

按：“縣菘”，本作“縣瓜”，典出《詩經·大雅·縣》：“縣縣瓜瓞，民之初生。”後世因以用“縣瓜”喻宗族世代綿延不絕。因“瓜”為植物之屬，故碑增“艸”符作“菘”，與“菘”之異體字同形。中古碑誌常見“果”作“菓”、“園”作“園”、“韭”作“韭”等，情況與此相類。

### 【焦琴】

唐永徽六年（655）《張才墓誌》：“蔡氏焦琴，何嘗離手。”（《唐附考》3/287）

按：“焦琴”，本作“焦琴”，焦尾琴的簡稱。《後漢書·蔡邕傳》：“吳人有燒桐以爨者，邕聞火烈之聲，知其良木，於是請而裁為琴，果有美音，而其尾猶焦，故時人名曰‘焦尾琴’焉。”此處“焦”涉“火”義而累增形符“火”。《字彙·火部》：“焦，與焦同。”

### （三）單形變體與多形變體

類化字具有以形符類化為主、以俗字為多、字形臨時性特徵明顯、使用頻率低等特徵<sup>7</sup>。碑刻典故的類化變體同樣具有上述一些特徵。多數典故詞語只具有一個類化變體，我們稱這種變體為“單形變體”。但由於碑刻典故類化變體的生成往往涉及語境、詞義、自身形體等多種因素的影響，這也使得同一個典故詞語可能在不同因素促動下出現若干類化變體，從而豐富典故形式變化，增加典故變體組成員，我們稱這些變體為“多形變體”。

### 【陟謁】

“陟謁”，典出《詩經·國風·陟謁》：“陟彼謁兮，瞻望父兮。”毛序：“陟謁，孝子行役思念父母也。”後因以“陟謁”喻思念父親。

或作“陟謁”。隋開皇十一年（591）《鄭道育墓誌》：“仰北辰而永思，望陟謁而長號。”（《北圖》9/74）碑中“謁”受上字“陟”之影響而換形符作“謁”。

又作“謁謁”。唐顯慶三年（658）《霍萬墓誌》：“悲慟賢口，豈惟謁謁。”（《唐附考》4/255）碑中“陟”受下字“謁”之影響而換形符作“謁”。

由此，“陟謁”因上下字相涉而產生了“陟謁”“謁謁”兩個類化變體。

### 【蠡斯】

“蠡斯”，典出《詩經·周南·蠡斯》：“蠡斯羽，詵詵兮。宜爾子孫，振振兮。”毛序：“蠡斯，后妃子孫衆多也，言若蠡斯不妒忌，則子孫衆多也。”“蠡”為蟲名，當屬蝗類；“斯”為語助詞，本無實義。二者本不在同一句法層次上，“蠡斯”屬於跨層組合。但後世將其截割為詞，用以頌揚后妃、妻妾之間不妒忌的婦德。

或作“蠡斯”。東魏武定五年（547）《馮令華墓誌》：“以茲樛木之恩，成此蠡斯之業。”（《北圖》6/145）“蠡”，從虫冬聲。碑變作“蠡”，“冬”之下部構件“冫（欠）”受下部二“虫”影響也變作“虫”。

或作“蠡蠶”。北魏正光二年（521）《司馬顯姿墓誌》：“虔心奉后，令《江汜》再興；下撫嬪禦，使《蠡蠶》重作”“《小星》重風，《蠡蠶》再訓。”（《北圖》4/100）“蠶”，本作“斯”，受“蠡”字形體影響而類化加“虫”符。《江汜》（臣按：即《江有汜》的簡稱）、《小星》、《蠡斯》均為《詩經》篇名。

又作“蠡蠶”。唐《國子祭酒敬延祚墓誌》：“情殷《葛藟》，量協《蠡蠶》。”（《八瓊室金石補正》卷77）“蠶”，亦即“斯”，受“蠡”字形體影響而增“虫”符。張涌泉：“……《詩經》取原詩首二字名篇，故後世多以‘蠡斯’連文，誌文則因‘蠡’而

<sup>7</sup>吳繼剛、毛遠明：《漢魏六朝碑刻異體字研究的幾個問題》，《古漢語研究》2012年第2期。

及‘斯’，類化增旁作‘蠶’，初不慮及其為助詞無義也。”<sup>8</sup>

以上“蠶斯”的各類化變體，“蠶斯”因字內類化而得來，“蠶蠶”“蠶蠶”因典故內字際形體類化而得來。

一個擁有多個典面的典故，有可能不同的典面具有各自的類化變體。例如：

#### 【韋弦】

“韋弦”，典出《韓非子·觀行》：“西門豹之性急，故佩韋以自緩；董安于之心緩，故佩弦以自急。”

東漢中平三年（186）《張遷碑》：“晉陽珮瑋，西門帶弦。”（《北圖》1/179）碑文化用上述典故，然詞語誤倒，實當作“西門珮瑋，晉陽帶弦”。董安于為古代晉陽城的始創者，故以“晉陽”為其代稱。“珮瑋”，即“佩韋”，謂佩戴熟牛皮。熟牛皮質地柔韌，性情急躁者佩戴在身上，用以自戒。“佩”，本義為佩戴，因古人所佩之物多為玉器，故或從“王（玉）”作“珮”。“韋”，受上字“珮”的影響而增“王（玉）”符，與“瑰瑋”字恰好同形。

或省作“韋弦”。東魏武定八年（550）《蕭正表墓銘》：“而韋弦敲器之誠，皆已闇冥凶腑者矣。”（《北圖》6/378）“韋”即“韋”的異體，“韋”本訓違背，後借指熟牛皮，故或涉義而增形符“皮”作“韋”。又作“韋”。《龍龕手鑑·皮部》：“韋，音韋。”

### 三、碑刻典故類化變體的考釋與破解

碑刻文獻中存在一定數量的典故類化變體。這些變體在字面上與常體有別，本身並不算常規，而且具有一定的主觀隨意性，有時不易察覺或容易誤讀，從而造成漏釋或誤釋等情況，為碑誌的正確校注設置了一定的障礙。實際上，多數典故類化變體的來源是可以追溯的。不少文字學專家在典故破解或疑難字詞考釋過程中，都曾有意識地利用過類化這條思路。例如中古碑刻中多存在高頻構件“辵”替換低頻構件“匚（匚）”的情況。在這種類推作用下，“匪”或類化作“迕”、“匹”或類化作“迕”、“匚”或類化作“迕”等。毛遠明利用這條規律，指出《唐彙編》《唐彙編續集》等錄文材料中多處“奉（捧）迕”之“迕”皆當錄作“匚”<sup>9</sup>。

以下試舉幾例以說明類化視角在碑刻典故考釋與破解方面的價值。

#### 【驪】

唐麟德二年（665）《張滿墓誌》：“嗣子伏奴之悲陽烏易逝，魂暨年代而遷訛；陰菟難留，馬驪方陵谷而銷質。”（《唐彙編》）

按：“馬”下一字，《唐彙編》錄作“驪”，未詳何字。核對原拓作“驪”（《北圖》14/151），從影從馬，可錄作“驪”。結合文意及上字“馬”，推知此字當是“驪”的

<sup>8</sup>張涌泉：《漢語俗字研究》（增訂本），商務印書館，2010年。


<sup>9</sup>毛遠明：《典故破解與石刻文字考證》，《古漢語研究》2013年第3期。

類化字。“馬鬣”，指馬頸上的長毛，後因墳地封土形狀的一種與之近似，故又以“馬鬣”代指墳地。《禮記·檀弓上》：“從若斧者焉，馬鬣封之謂也。”孔穎達疏：“馬鬣之上，其肉搏，封形似之。”“馬鬣”一詞，碑刻常見。例如唐天寶十年（751）《楊彥璿墓誌》：“忽從馬鬣，無復雞鳴。”（《唐彙編續集》）或作“馬獵”，此以通假字“獵”代“鬣”。如唐貞觀十七年（643）《長樂公主墓誌》：“地儘龍盤，山開馬獵。”（《唐彙編續集》）

“鬣”本從髟巛聲。上揭《張滿墓誌》之“鬣”受上字“馬”的影響，而換聲符“巛”爲“馬”，使全字變成了一個“從髟從馬”的會意字。

### 【簔】


唐開元十八年（730）《崔羨墓誌》：“良冶有簔，承家業也；王壺有冰，遺孫謀也。”（《唐彙編》）

按：“簔”，拓片作（《隋唐彙編》洛陽卷10/1），《唐彙編》錄形小訛，實當作“簔”。考察文意，此當是“裘”的增形字。“裘”，從衣求聲，本指皮衣，與“竹”無涉，其增“竹”符，當是受相關字“箕”之形義影響的結果。《禮記·學記》：“良冶之子，必學爲裘，良弓之子，必學爲箕。”孔穎達疏：“積世善冶之家，其子弟見其父兄世業鉤鑄金鐵，使之柔合以補冶破器，皆令全好，故此子弟仍能學爲袍裘，補續獸皮，片片相合，以至完全也……善爲弓之家，使幹角撓屈調和成其弓，故其子弟亦睹其父兄世業，仍學取柳和軟撓之成箕也。”良冶、良弓，指善於冶金、造弓的人。意謂子弟由於耳濡目染，往往繼承父兄之業。典故又縮略爲“箕裘”，喻指祖上的事業，碑誌習用。唐長安三年（703）《張仁楚墓誌》：“享膺福祿，克紹箕裘。”（《唐彙編》頁1022）天寶十年（751）《項承暉墓誌》：“允茲文武，不墜箕裘。”（《唐彙編》頁1665）

上揭《崔羨墓誌》之前半句亦援引此典。大概書碑者寫“裘”時，聯想到常配字“箕”，故將碑字亦施以“竹”符。

### 【璫】

北魏太昌元年（532）《元文墓誌》：“方當璫琢其章，終成國寶，靈不祚仁，始春賞彩。”（《漢魏校注》6/397）

按：“璫”，拓片作，《漢魏校注》錄形不誤；注釋曰：“璫琢：即‘瑯琢’。璫，是‘瑯’的異體字。”

“璫”當是“追”的加形字，非“瑯”的異體字。《說文·辵部》：“追，逐也。”段玉裁注：“《詩》《禮》假爲治金玉之錘。”《詩經·大雅·棫樸》：“追琢其章，金玉其相。”毛傳：“追，雕也。金曰雕，玉曰琢。”碑文引用《詩經》句，“追”受自身表義及後字“琢”之影響而增“王(玉)”符。“錘”“璫”皆是“追”在“治金玉”義上的後起分化字。“追”又作“珀”，可視爲“追”的類化換形字。《集韻·灰韻》：“追、珀：治玉也。或從玉。”

《說文·玉部》：“瑯，治玉也。”段玉裁注：“《釋器》：‘玉謂之雕。’《詩》《周禮》之‘追’……與瑯雙聲也。經傳以雕、雕爲瑯。”

據此，“璫”“瑯”同訓，皆表“雕琢”義，但二字並非異體關係。從字形上看，“瑯”亦無由作“璫”。



總之，類化變體的存在，豐富了碑刻典故詞語的詞形變化。同時，漢字類化也為碑刻典故的考釋和破解提供了一條思路。從類化的視角出發進行考察，有利於明確、辨識典故詞語的身份、解釋字形來歷、區分同形字、避免破句或誤釋等。

#### 附注

本文所引碑刻拓片及字例出處：

- [1] [宋] 洪适：《隸釋·隸續》，中華書局影印本，1977年。
- [2] [清] 陸增祥：《八瓊室金石補正》，《石刻史料新編》第1輯第6-8冊，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77年。
- [2] 北京圖書館金石組：《北京圖書館藏中國歷代石刻拓本彙編》，中州古籍出版社，1989年。
- [3] 毛漢光：《唐代墓誌銘彙編附考》，“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專刊之八十一，1988-1994年。
- [4] 毛遠明：《漢魏六朝碑刻校注》，綫裝書局，2008年。
- [5] 秦公、劉大新編：《碑別字新編》（修訂本），文物出版社，2016年。
- [6] 《隋唐五代墓誌彙編》總編輯委員會：《隋唐五代墓誌彙編》，天津古籍出版社，1991年。
- [7] 王其祿、周曉薇編：《隋代墓誌銘匯考》，綫裝書局，2007年。
- [8] 周紹良主編：《唐代墓誌彙編》，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
- [9] 周紹良、趙超主編：《唐代墓誌彙編續集》，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

（董憲臣，西南大學文學院 重慶 400715）